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年第1季度报告
202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美元债(QDII)
场内简称	美元债 LOF
基金主代码	501300
交易代码	5013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1,735,873.9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债券市场，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各区域、国家的宏观经济环境、景气程度、总体经济指标、政治形势、货币政策、利差变化、利率水平、汇率水平等，确定基金资产在国家与地区间的配置及投资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	90%×巴克莱资本美国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0%×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市场的各类美元债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

	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636,311.17
2.本期利润	18,736,856.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01,958,226.9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80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0%	0.23%	2.38%	0.28%	-0.18%	-0.05%
过去六个月	2.88%	0.26%	1.88%	0.33%	1.00%	-0.07%

过去一年	3.17%	0.26%	5.53%	0.33%	-2.36%	-0.07%
过去三年	9.28%	0.34%	13.47%	0.44%	-4.19%	-0.10%
过去五年	-7.39%	0.45%	-0.34%	0.39%	-7.0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0%	0.38%	17.01%	0.35%	-20.21%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1月28日至2025年3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28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四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斐然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3-20	-	10年	金融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14年12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交易员、交易员、高级交易员。2020年6月至2023年6月任债券基金部基金经理助理。2023年6月起任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ETF、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ETF、海富通中证短融ETF、海富通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ETF、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基金经理。2024年3月起兼任海富通美元债（QDII）基金经理。2025年1月起兼任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ETF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位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位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

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T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2025年第一季度，美债围绕新政府政策和经济数据波动，收益率整体下行。1月，美国经济景气度上行，新政府上台后，未立即执行关税政策，十年美债收益率先上后下。2月，市场对关税的负面影响担忧加剧，消费者信心指数回落，衰退预期渐起，避险需求上升，十年美债收益率下行。3月，消费者调查和PMI等软数据偏向“滞胀”预期，非农、CPI等硬数据尚未体现出政策的影响，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增加，美联储继续暂缓降息，十年美债收益率在4.1%-4.4%区间震荡。2025年第一季度，2年期美国国债收益率下行37bp至3.88%；10年期美国国债收益率下行36bp至4.20%。

2025年第一季度，中资美元债发行规模回落，净融资额负增有所收窄。中资美元债收益率跟随美债在关税政策扰动和经济放缓的趋势中下行，中资美元债券和美国国债信用利差保持在历史较低水平。分板块来看，根据Markit iBoxx亚洲中资美元投资级债券指数，城投、金融和地产分别上涨1.59%、1.90%和3.31%。高收益指数中，地产上涨幅度最大但波动较高；金融和美债走势较为一致，涨幅次之；城投上涨幅度较小同时波动也较小。

本基金一季度维持之前的哑铃型结构，短端配置中短久期投资级中资美元债和短久期美国国债，但考虑到信用利差处于历史低位，组合酌情降低信用债仓位；同时组合配置长周期美国国债来调整组合久期，并适当拉长了组合久期。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26,974,466.96	91.58
	其中：债券	826,974,466.96	91.5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872,169.22	7.18
8	其他资产	11,160,618.40	1.24
9	合计	903,007,254.58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合计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AA+至 AAA-	-	-
AA+至 AA-	530,801,581.24	58.85
A+至 A-	70,069,664.10	7.77
BBB+至 BBB-	149,717,314.08	16.60
BB+至 BB-	-	-
B+至 B-	-	-
未评级	76,385,907.54	8.47

注：本债券投资组合主要采用标准普尔、惠誉等机构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未提供评级信息的可适用内部评级。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 4 1/4 11/15/34	US91282 CLW90	110,000	80,501,681.13	8.93
2	T 4 5/8 11/15/44	US912810 UF39	60,000	43,927,373.33	4.87
3	T 3 7/8 08/15/34	US91282 CLF67	60,000	42,206,652.63	4.68
4	T 3 5/8 08/31/29	US91282 CLK52	50,000	35,562,495.93	3.94
5	T 4 3/8 05/15/34	US91282 CKQ32	45,000	33,290,994.51	3.69

注：(1) 债券代码为ISIN或当地市场代码。

(2) 外币按照期末估值汇率折为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109.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236,019.3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24,489.5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160,618.4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72,652,514.1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300,583.4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5,217,223.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1,735,873.9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2003年8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129只公募基金。截至2025年3月31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1716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年12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年9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年8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年12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21年7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上海证券报》颁发的“基金经理·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年9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2022年7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明星基金奖”。2022年8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2022年9月，海富通荣获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颁发的“IAMAC 推介 2021 年度保险资产管理业最受欢迎投资业务合作机构——最具进取基金公司”。2022年11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五年期奖”。

2023年3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交所 2022 年度债券旗舰 ETF”。2023年6月，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型明星基金奖”。2023年8月，海富通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上证 中国基金投教创新案例奖”。

2024年12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债券型 ETF 典型精品案例”。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文件
- (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